

「從基層金融看金融科技發展」座談會新聞稿

中華民國信用合作社聯合社

105 年 8 月 25 日

近年來由於新科技工具功能不斷的提升以及網路的普及，科技產業快速崛起，並藉由強大的網路社群，跨足到金融服務領域，成為金融科技（FinTech）產業，對國內、外金融業產生鉅大的影響。

信用合作社面對金融科技產業帶來的威脅，在有限的財力及人力下，亟需探討如何積極轉型，以透過新科技與資訊共用平台，打造數位化金融環境，提供客戶新世代的金融商品與便捷的服務。

爰此，中華民國信用合作社聯合社（簡稱信聯社）特於 8 月 25 日下午在信聯社會議室舉辦座談會，由信聯社麥理事主席勝剛主持，邀請全體 23 家信用合作社高階主管人員參加，會中除邀請台灣經濟研究院李顧問儀坤與開發金控創新科技金融處周資深副總經理郭傑，分別就「金融科技成長與信用合作社因應措施」、「金融創新商業模式的挑戰與應用」議題進行專題報告外，並共同探討信用合作社應如何在資訊安全及消費者權益保護之前提下，結合科技產業創新金融商品，提升數位化金融服務。

專題報告後隨即進行綜合座談，信聯社麥理事主席勝剛表示，近年來電腦科技發展日新月異，金融機構由早期的人工作業，到民國 70 年後開始使用電腦以及自動櫃員機後，加上現在的網路銀行及行動銀行，效率提升很多，這些都是科技帶來的改變，而現階段信用合作社都還處於打造基礎，我們需要時間迎頭趕上。特別是很多非金融業都已走入金融產業，像大陸的支付寶、淘寶網等。身為基層金融一員，要如何面對未來國內、外金融科技業的挑戰，實為最重要的課題。

金管會銀行局信用合作社組邱組長美珠提到，金融科技的發展與應用為全球金融發展的趨勢，對銀行業而言，追求提升服務效

率的同時，更應兼顧資訊安全及消費者保護。美國通貨監理總署(OCC)今(105)年6月23日舉行「支持聯邦銀行體系負責任的創新論壇」，其中對於社區銀行因應金融科技可採策略議題，提出討論及建議包括與金融科技公司結盟、因應金融科技發展納入經營策略等，甚值信用合作社參考。另說明防制洗錢的目的及遵循義務，防制洗錢有效之關鍵在落實執行，配合我國107年第4季接受亞太防制洗錢組織(APG)之相互評鑑，為維護我國及銀行業誠信形象，各社應高度重視並強化對防制洗錢的認知及落實。

信聯社金融 e 化推動小組陳召集人芳偉說，台灣的金融科技產業現階段還未達成規模經濟，但是金融科技業者以不斷創新的方式，研發各類新金融商品服務，並運用新科技來顛覆傳統金融營運模式，這是我們所要學習的。網路銀行及行動銀行等都是數位化金融環境的基礎建設。因此，為迎接新科技的挑戰，各信用合作社應該加速完成基礎建設，才有發展新科技金融商品的本錢。

台灣經濟研究院李顧問儀坤針對比特幣安全性議題發表意見，例如支付寶可以運用區塊鏈(Blockchain)技術來支付，業者必需以電子支付業法來登記，登記後資金進入業者帳戶，所儲值的部份轉存到銀行信託，安全上就無虞。但像日本比特幣交易平台 Mt. Gox 出現問題，不是技術問題，而是 Mt. Gox 的 CEO 負責人盜領。因此日本於今年7月訂定虛擬貨幣法，透過區塊鏈交易的業者與客戶間的資金流交由會計師來查核，來彌補此安全漏洞。

開發金控創新科技金融處周資深副總經理郭傑說，除日本外，近來香港比特幣交易商 Bitfinex 發生駭客竊取情形，這不是區塊鏈技術的問題，而是發生在執行比特幣交易程式的設計不完全而發生的安全漏洞。金融機構的程式是經由不斷的測試才可以導入正式系統，而金融科技的 APP 往往是測試版(Beta version)，

業者藉由客戶反應來修正 APP，與金融業推出新業務的嚴謹度相差很多。

主持人信聯社麥理事主席綜合與會人士意見表示，全體信用合作社在面臨這一波科技浪潮，應儘速打造數位化金融環境、培養金融科技人才、採行共用平台、以及與金融科技業者結盟方式，在資訊安全及兼顧消費者保護之前提下發展金融科技。